

交通行政执法案件信息公开一览表 (2024年9月1日-2024年9月30日)

序号	行政相对人名称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违法事实	处罚依据	处罚内容	处罚决定日期
1	汕尾市城区郭景健道路运输部 (经营者:郭景健)	粤汕交罚[2024]00427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条第一款、《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三十三条第一款、《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二十七条第一款	汕尾市城区郭景健道路运输部 (经营者:郭景健) 使用粤N60996中型厢式货车于2024年08月23日20时12分在汕尾-揭阳交界点, 经现场称重检测该车运载货物执法总重19.575吨, 车轴总数2轴, 车货限重为18吨, 超限运输1.575吨, 有使用汽车在公路上擅自超限行驶行为。以上事实, 有车辆行驶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现场照片、非现场治超车辆检测单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申辩权, 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七十六条第 (五) 项、《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六十四条、《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 (二) 项	罚款人民币伍佰元整 (500元)	2024/9/3
2	苏*利	粤汕交罚[2024]00428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第 (九) 项	2024年07月24日09时24分 , 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高铁站进行日常稽查, 发现当事人苏*利使用粤ND15580出租车有不服从调度私自揽客行为。以上事实, 有视频资料、询问笔录、公司情况说明、车辆行驶证复印件等证据为证。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八条第 (八) 项	罚款人民币贰佰元整 (200元)	2024/9/3
3	上海汉平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4]00429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条第一款、《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三十三条第一款、《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二十七条第一款	2024年07月11日14时56分, 你单位使用沪FP2511重型厢式货车行驶至汕尾-揭阳交界监测点时, 经现场称重检测该车运载货物执法总重19.035吨, 车轴总数2轴, 车货限重18吨, 超限运输1.035吨, 有在公路上擅自超限行驶的行为。以上事实, 有车辆行驶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现场照片、非现场治超车辆检测单等证据为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七十六条第 (五) 项、《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六十四条、《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 (二) 项	罚款人民币伍佰元整 (500元)	2024/9/4
4	方*福	粤汕交罚[2024]00430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八条、第十条	2024年09月03日11时10分 , 我单位执法人员在县道138线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群盛气体有限公司进行日常稽查, 发现当事人方*福使用粤VKY357轻型厢式货车有未取得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 擅自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经营性)行为。以上事实, 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车辆行驶证复印件、车辆现场照片、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三条第 (三) 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五十五条第 (一) 项	罚款人民币叁万元整 (30000元)	2024/9/4
5	陈*雄	粤汕交罚[2024]00431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八条	2024年9月5日上午10时50分, 我单位执法人员在陆丰 (水乾) 高铁站后门检查时, 发现陈*雄驾驶粤ND21333小型轿车从高铁站内运载1名乘客往金厢, 经调查该车乘客从广州坐高铁到陆丰后出站时, 司机陈晓雄上前招揽她, 并议好到达目的地后该趟运费是60元, 检查现场当事人不能提供该车道路运输证, 有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执法人员依法对该车予以先行证据登记保存作进一步调查。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五条	罚款人民币伍仟元整 (5000元)	2024/9/5
6	揭阳市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4]00432号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三条第一款	2024年09月08日11时00分, 我单位执法人员在国道236线公平路段进行日常稽查, 发现当事人取得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的揭阳市顺丰速运有限公司有使用无《道路运输证》的粤V05556中型厢式货车参加普通货物运输行为。以上事实, 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复印件、视频资料、车辆现场照片等证据为证。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三条第一款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 (1000元)	2024/9/10
7	黄*南	粤汕交罚[2024]00433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4年09月10日, 我局执法人员在海丽大道海丰第一城执法检查时, 发现黄*南驾驶粤ND17654小型轿车从海丰彭湃医院运载1名乘客往大浅笏, 据车上乘客陈述, 本次通过花小猪平台招揽到该车, 到达目的地后由乘客通过花小猪平台支付运费。该司机手机上花小猪界面显示, 本次运费为10.64元。当事人当场不能出示该车《道路运输证》又无法提供其他有效证明。执法人员对粤ND17654小型轿车采取证据登记保存措施作进一步调查处理。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 (二) 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 (3000元)	2024/9/10

8	林*武	粤汕交罚[2024]00434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八条	2024年09月10日15时44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火车站高架桥桥下路段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林*武使用粤NP5286小型轿车有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证据登记保存清单等证据为证。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五条	罚款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元）	2024/9/11
9	施*泽	粤汕交罚[2024]00435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八条	2024年09月10日15时59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高铁站高架桥下路段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施*泽使用粤ND67758小型轿车有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驾驶员驾驶证复印件等证据为证。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五条	罚款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元）	2024/9/11
10	陈*煜	粤汕交罚[2024]00436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4年09月10日20时05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粤海水务有限公司门口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陈*煜使用粤ND90606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视频资料、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车辆行驶证复印件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4/9/11
11	余*健	粤汕交罚[2024]00437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4年09月10日19时4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粤海水务公司门口路段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余*健使用粤NEB330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证据登记保存清单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4/9/11
12	韦*成	粤汕交罚[2024]00438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六条第二款、《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三十二条	2024年09月12日10时0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甬莞高速海丰西出口与国道324线联接路段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韦*成使用粤N45189重型自卸货车有未采取必要措施防止货物扬撒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道路运输证复印件、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八条第二款、《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四条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4/9/12
13	深圳市景鑫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4]00439号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三条第一款	2024年09月12日11时08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城区东涌镇虎头兰路口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深圳市景鑫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使用粤BKP171重型半挂牵引车有取得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的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者使用无《道路运输证》的车辆参加普通货物运输行为。一年内第三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复印件等证据为证。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三条第一款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4/9/12
14	清远市永壹物流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4]00440号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三条第一款	2024年09月13日11时0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国道324线K710+500M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清远市永壹物流有限公司使用粤R66215重型货车有取得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的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者使用无《道路运输证》的车辆参加普通货物运输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行驶证复印件等证据为证。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三条第一款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4/9/13
15	张*恩	粤汕交罚[2024]00441号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第四十条第（七）项	2024年06月09日15时11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城区高铁站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张*恩使用粤ND11345出租车有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拒载行为。以上事实，有驾驶员询问笔录、驾驶员从业资格证复印件、驾驶员驾驶证复印件、汕尾市交通运输局12345热线转办通知（2024-6-43号）等证据为证。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第四十二条	罚款人民币贰佰元整（200元）	2024/9/18

16	黄*辉	粤汕交罚[2024]00442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八条	2024年09月15日17时02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高铁站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黄*辉使用粤N2L663小型轿车有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行为。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行驶证复印件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五条	罚款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元）	2024/9/19
17	揭阳市嘉泰旅游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4]00443号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第五十七条第一款	2024年08月24日10时0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国道324线陆丰西高速出口处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揭阳市嘉泰旅游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使用粤VK6055有客运包车招揽包车合同以外的旅客乘车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现场照片等证据为证。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六）项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4/9/23
18	九江市荣华物流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4]00444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条第一款、《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三十三条第一款、《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二十七条第一款	当事人九江市荣华物流有限公司使用赣GC8509重型仓栅式货车于2024年09月12日08时52分行驶至汕尾-揭阳交界监测点时，经现场称重检测该车运载货物执法总重19.755吨，车轴总数2轴，车货限重18吨，超限运输1.755吨，有使用汽车在公路上擅自超限行驶行为。以上事实，有车辆行驶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现场照片、非现场治超车辆检测单等证据为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七十六条第（五）项、《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六十四条、《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伍佰元整（500元）	2024/9/24
19	深圳市瑞和兴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4]00445号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三条第一款	2024年09月22日11时0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国道324线海丰梅陇路段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取得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的深圳市瑞和兴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有使用无《道路运输证》的粤BMG874重型栏板货车参加普通货物运输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复印件、车辆行驶证复印件等证据为证。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三条第一款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4/9/24
20	汕尾市大德昌盛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4]00446号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七条第一款	2024年09月23日15时51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城区滨海路西段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汕尾市大德昌盛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使用粤N2847学小型轿车有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未在指定的路线开展培训业务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车辆行驶证复印件等证据为证。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七条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4/9/24
21	汕尾市明胜建筑施工服务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4]00447号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四十九条	2024年08月12日09时19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绿源机关报型建材有限公司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汕尾市明胜建筑施工服务有限公司有货物装载源头为道路货运车辆粤N54797超限超载配货并放行违法超限超载货车行为。以上事实，有司机询问笔录、受托人询问笔录、营业执照复印件、车辆称重检测单等证据为证。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六条	罚款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元）	2024/9/24
22	海丰县海城镇刘召非实物油加工厂	粤汕交罚[2024]00448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四条、《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八条	2024年09月24日16时0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甬莞高速公路海丰西出口处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海丰县海城镇刘召非实物油加工厂（经营者：刘召）使用粤L62033中型厢式货车有未按规定取得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擅自从事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营业执照复印件、视频资料、行驶证复印件等证据为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三条第（一）项、《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一条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4/9/25
23	滴滴出行科技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	粤汕交罚[2024]00449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七条	2024年08月11日09时56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城区金町湾保利天奕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滴滴出行科技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有提供服务车辆（粤ND38080小型轿车）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行为。一年内第四次及以上被查处，以上事实，有询问笔录、集团从属关系证明、投诉材料、网约车订单信息等证据为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元）	2024/9/26
24	南京领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汕尾市分公司	粤汕交罚[2024]00450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七条	2024年06月05日14时5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城区香江大道保利金町湾路口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南京领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汕尾市分公司有提供服务车辆粤ND57991小型轿车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行为。一年内第二次及以上被查处，以上事实，有询问笔录、视频资料、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行政处罚决定书复印件、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复印件等证据为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元）	2024/9/26

25	广东如一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	粤汕交罚[2024]00451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七条	2024年05月03日16时2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保利金町湾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广东如一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有提供服务车辆粤NNA105小型轿车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行为。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复印件、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元）	2024/9/26
26	武汉风韵出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汕尾市分公司	粤汕交罚[2024]00452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七条	2024年07月22日15时37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高铁站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武汉风韵出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有提供服务车辆（粤ND94008小型轿车）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行为。一年内第四次及以上被查处，以上事实，有行政处罚决定书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复印件、视频资料、询问笔录等证据为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元）	2024/9/26
27	郑州哈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	粤汕交罚[2024]00453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七条	2024年05月10日11时18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高铁站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郑州哈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有提供服务车辆（粤ND33163小型轿车）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行为。一年内第四次及以上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复印件、行政处罚决定书复印件、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元）	2024/9/26
28	郑州哈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	粤汕交罚[2024]00454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七条	2024年04月09日16时31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深汕中心医院门口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郑州哈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有提供服务车辆（粤NKS578小型轿车）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行为。一年内第四次及以上被查处，以上事实，有行政处罚决定书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复印件、视频资料、现场笔录等证据为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元）	2024/9/26
29	庄*武	粤汕交罚[2024]00455号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第四十条第（六）项	2024年09月26日16时53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城区高铁站P2停车场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庄*武使用粤ND04881有小型轿车网络预约出租汽车驾驶员违反规定巡游揽客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复印件、网络预约出租汽车驾驶员证复印件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第四十二条	罚款人民币贰佰元整（200元）	2024/9/27
30	张*新	粤汕交罚[2024]00456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八条	2024年09月27日10时19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区高铁站附近路段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张*新使用粤NAS873小型轿车有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行为。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车辆行驶证复印件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五条	罚款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元）	2024/9/27
31	陈*当	粤汕交罚[2024]00457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八条	2024年09月27日10时08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高铁站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陈*当使用粤ND76277小型轿车有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行为。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行驶证照片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五条	罚款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元）	2024/9/27
32	蔡*福	粤汕交罚[2024]00458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4年09月27日15时46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保利金町湾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蔡*福使用粤N7B677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驾驶证复印件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4/9/27

33	海丰县花记货物运输户	粤汕交罚[2024]00459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四条、《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八条	2024年09月29日上午，我局执法人员在G324海丰梅陇路段执法检查时，发现海丰县花记货物运输户只用粤N15899重型栏板货车从城区埔边往海丰梅陇工地运载杂物，每趟运费约是1400元。当事人当场不能出示该车《道路运输证》又无法提供其他有效证明。经调查，该车所属业户海丰县花记货物运输户未取得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有未按规定取得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擅自从事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执法人员依法对该车采取行政强制措施作进一步调查处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三条第（一）项、《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一条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4/9/29
34	海丰县联安镇陈文键货物运输户	粤汕交罚[2024]00460号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三条第一款	2024年09月30日09时3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国道324线K710+500M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取得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的海丰县联安镇陈文键货物运输户（经营者：陈文键）有使用无《道路运输证》的车辆参加普通货物运输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道路粤N04148中型厢式货车运输经营许可证复印件、视频资料、车辆现场照片等证据为证。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三条第一款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4/9/30
35	周口市飞龍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4]00461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条第一款、《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三十三条第一款、《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二十七条第一款	2024年09月21日20时22分，发现当事人使用豫PR5261重型半挂牵引车于2024年09月21日20时22分行驶至汕尾-揭阳交界监测点时，经现场称重检测该车运载货物执法总重50.76吨，车轴总数2轴，车货限重为49吨，超限运输1.76吨，有使用汽车在公路上擅自超限行驶的行为。以上事实，有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七十六条第（五）项、《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六十四条、《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伍佰元整（500元）	2024/9/30